

# 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惠东府办〔2019〕11号

---

## 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东县 2019年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平山、大岭街道办事处，巽寮、港口管委会，县府直属有关单位：

《惠东县2019年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方案》业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反映。

  
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5月16日

# 惠东县 2019 年火灾隐患重点地区 整治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第五批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验收结果和挂牌督办第六批火灾隐患重点地区的通知》（惠府办函〔2019〕31号）及市消安委《关于印发〈惠州市 2019 年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大力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社会火灾防控水平，有效整改和消除市、县两级政府挂牌督办火灾隐患重点地区的火灾隐患，大力加强重点地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以点带面进一步提升全县社会火灾防控水平，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7〕87号）等消防法律法规为指针，以确保全县的消防安全稳定为目标，按照“逐级督办、逐片整治、分级负责”的原则，落实火灾隐患整治工作责任制，集中消除和整改火灾隐患，建立健全消防安全长效机制，不断提升社会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坚决遏制亡人火灾事故的发生，为我的县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 二、组织领导

县政府成立重点整治领导小组，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田建容任组长，县政府办副主任胡富顺、县应急管理局蔡佩洲任副组长，县政府督查办和县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相关负责同志为成员。同时城管、水利、供电等职能部门也要指派一名领导负责整治工作。领导

小组下设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督导办公室（以下简称“督导办”，办公室设在县消防救援大队），由县消防救援大队林必昂大队长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对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督办指导。根据工作需要，成立重点整治督导组，会同县政府督查办定期对重点地区督办和指导。

被市、县两级政府挂牌地区要由“一把手”牵头，成立由相关职能部门组成的专项治理组织机构，具体负责整治的组织领导、工作部署，制定具体工作计划和措施，落实协调、检查等各项工作开展。

### 三、重点整治地区

市政府挂牌督办的火灾隐患重点地区：稔山镇。

县政府挂牌督办的火灾隐患重点地区：县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惠东县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华侨城市场）。

### 四、工作目标

（一）各级消防安全组织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完善，消防安全管理责任明晰，消防安全委员会实现实体化运行。

（二）完善重点地区的消防规划编制建设，制定年度消防整治实施计划，市政消火栓建设达标率达100%，全面加强重点地区的整治任务，镇政府（含街道办事处、度假区管委会，下同）将整治经费纳入年度预算，确保整治经费的落实。

（三）全面整合辖区专职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推进建设防消宣一体化队伍，将组建、培训、接处警均纳入统一领导、有效调度，强化与消防救援队的联勤联动和拉动演练，达到“三知四会一联通、处置要在三分钟”的工作要求。

（四）村（居）落实消防工作“五个基本”（基本的消防组织机

构、基本的消防工作制度、基本的消防救援队伍、基本的消防设施器材、基本的消防宣传培训)要求,街道应100%按标准建设微型消防站,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率应达到100%。

(五)对辖区内的所有企事业单位、“三小”场所、出租屋等场所100%开展排查整治,确保不漏一家,为保障整治工作的全面性和专业性,鼓励采用购买中介服务的式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以及消防宣传教育工作。

(六)全面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辖区无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七)推动居民家庭、小旅馆、群租房、“三合一”等场所安装简易喷淋和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所有设置值班室、集体宿舍、出租屋、社会福利机构等住宿场所以及其它建筑面积超过20平方米的“三小”场所100%设置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八)各单位、个体工商户“安全自抓、隐患自除、风险自担、责任自负”的消防责任主体意识不断增强,“四个能力”(消除火灾隐患、扑救初期火灾、组织人员疏散和消防宣传教育)水平不断提高,实现人员密集场所100%达到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要求,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专兼职消防人员以及特殊工种、重点单位从业人员接受岗前培训率达到100%,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和操作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100%,使务工人员接受消防安全教育率达到100%。

(九)年内不发生死亡3人以上火灾事故。

## 五、职责分工

(一)镇政府及主管部门。

1. 制订整治工作总体方案，成立工作机构，明确具体责任人和各项具体工作完成时限，并于2019年5月15日前将整改方案和工作进度表报县消安办备案。

2. 召开动员部署会，抽调专门工作人员，成立整治工作办公室，制定并落实章程、职责分工、会议、工作评议、督查督办等制度。

3. 统筹、协调解决火灾隐患整治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对重大消防安全问题或突出火灾隐患开展督导检查。

4. 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和部门，结合实际明确各自消防工作责任，制定工作制度，联合开展专项整治和防火检查，督促社会单位（场所）制定隐患整改方案并组织实施。

5. 每月组织对重点地区整治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导和跟踪问效，对工作进展慢、任务不落实的实施限时督办和诫勉约谈，并每月向县消安办报送整治工作情况。

6. 督促社会单位（场所）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职责，并结合实际修改完善灭火救援应急预案，提高联合应急处置能力。

7. 建立整治工作台账，完善消防工作数据库，加强对社会单位（场所）的监督检查，依法下达整改指令、强制措施等执法文书，确保整改质量。

8. 指导、督促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每月组织开展一次消防宣传活动，定期组织开展针对性的消防疏散演练。

## **（二）村（居）委员会及主管部门。**

1. 明确消防安全管理人，制定防火公约，开展消防安全自我检查、自我宣传、自我管理群防群治工作。

2. 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组织对辖区单位居民楼院（小区）、村组和沿街门店、家庭式作坊等小单位、小场所开展经常性防火检查，及时清查占道经营，违章乱搭乱建、堵塞占用消防车通道、乱搭乱接电气线路、封闭疏散通道和擅自改变建筑使用功能等行为。

3. 加强志愿消防组织建设，按标准设置村（居）微型消防站，配足配齐灭火器材，维护保养辖区公共消防设施，确保完整好用。

4. 组织网格员开展入户消防宣传，依托社区服务中心、农村文化室，每月组织居民群众开展一次以家庭防火、初起火灾扑救以及逃生常识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教育活动和灭火逃生体验。

### **（三）社会单位。**

1. 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制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2. 组织防火检查，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签订火灾隐患整改承诺书，保障整改资金，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3. 整改过程中，针对火灾隐患短期内无法完全整改的部位，应采取降低火灾风险的人防技防物防措施，确保消防安全，防止火灾发生。不能确保消防安全的，要自行将危险部位停产停业整改。

4. 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

5. 整治过程中，对建筑消防设施应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检测，确保完好有效，检测记录应当完整准确，存档备查。

6. 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保证防火防烟分区、防火间距符合消防技术标准。

7. 组织对单位场所全体人员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进行有针对

性的消防演练，确保单位全体人员熟悉火灾报警电话，掌握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使用方法，掌握火场逃生自救基本技能，熟悉逃生路线和引导人员疏散程序。

#### **（四）公安机关及消防救援机构。**

1. 消防救援机构要充分发挥政府的参谋助手作用，对重点地区每周开展不少于1次的工作指导，组织建立火灾隐患整治技术服务队，指导隐患单位实施整改工作。

2. 对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实施一次全面排查整治，对人员密集场所依法实施消防安全监督抽查。

3. 对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的举报投诉依法予以查处。

4. 公安派出所落实消防监督职责，依法对辖区内派出所监管的场所建立台账，并实施一次全面排查和整治。

#### **（五）有关职能部门。**

1. 督促、指导重点地区本系统、本行业建立健全和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2. 切实加强源头把关，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涉及消防安全的事项实施从严许可和加强管理。对依法须经本部门审批，在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的情况下未经审批擅自投入使用的单位，督促立即整改，并依法予以处理。

3. 根据本系统、本行业的特点，推进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对重点地区监管单位开展有全面消防安全检查，发现一般性消防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重大消防安全隐患消除前或者消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可以责令单位全部或者部分停产停业，或者采取其他限制措施；隐患消除后，经复查合格，方可恢复使用。发现可能

影响重点地区公共安全的严重消防安全问题，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由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单位，采取措施，予以整改。

## 六、工作步骤

**(一) 部署发动阶段 (5月15日前)。**火灾隐患重点地区要制定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建立健全组织领导和工作机构，层层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周密部署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要明确责任，细化分工，制定工作推进表，确保每项责任都落实到人。

**(二) 培训准备阶段 (5月16日至5月31日)。**一是各重点地区要制定完善消防安全网格管理工作制度，组织整治工作办公室人员、三级网格员、村居两委开展相对应的工作培训，掌握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式和标准；二是广泛宣传火灾隐患整治工作，公告整治要求，发动社会单位和群众开展火灾隐患自查自纠；三是全面调查公共消防基础设施情况和火灾隐患突出行业、场所，制定消防专项规划编制方案、市政消火栓建设计划、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计划和专项火灾隐患整治工作方案；四是积极做好整治经费的预算筹集工作，切实保障整治工作顺利开展。

**(三) 综合治理阶段 (6月1日至11月10日)。**一要按照职责分工，各级网格积极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摸清各类场所、单位底数。建立检查工作台账，按照整治标准，及时督促整改发现的消防安全问题，该关停的一律予以关停，该处罚的坚决予以处罚，该督促整改的，一抓到底，坚决落实整改；二要落实地区消防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实现公共消防设施和多种形式消防队伍进一步完善。

**(四) 自查备检阶段 (11月11日至11月20日)。**按照乡镇、主管部门自评，县检查验收的方式，全面对照市政府检查验收细则，



认真查找工作薄弱环节，做好查缺补漏工作和迎检工作准备。

**（五）验收总结阶段（11月21日至11月30日）。**市政府对市级火灾隐患重点地区开展检查验收，对整治工作落实情况实施通报，固化整治工作中好的经验和作法，形成长效工作机制。

##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对火灾隐患重点地区进行专项治理是充分发挥政府在消防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推进火灾隐患整治活动取得成效，维护公共消防安全的重要举措。各地各部门要从构建和谐平安惠东，维护社会稳定的高度，切实把整治工作摆在突出位置，落实整改措施，消除火灾隐患，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明确责任，扎实推进整治。**从县政府到各村（居）委会要层层签订整治责任书，分化整治工作责任。县“督导办”要每月对整治工作开展现场督察指导和随机抽查，对工作开展不力的地方和部门的主要领导提请县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实施约谈，凡是在整治期间发生死亡3人以上的火灾事故的，实施“一票否决”，直接评定为整治不合格，并对相关责任人依法依规实施问责。重点地区验收不合格的，不予摘牌，在2019年政府消防工作考评中不得评为良好以上成绩。

**（三）加强宣传，营造浓厚氛围。**要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的宣传媒体，充分利用火灾隐患整治工作建立的强大宣传平台，深入推进消防宣传“七进”（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农村、进家庭、进网络）工作，适时曝光一些存在违法行为又拒不整改的单位，充分发挥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形成社会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的强大合力。

**（四）密切配合、增强部门联动。**各行业主管部门要从讲政治、

保稳定、促发展的高度出发，开展好本行业、本系统消防安全大检查，推进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建立联查联办和信息通报机制，增强整治工作合力，形成整治高压态势。

**（五）检查总结，确保工作实效。**2019年10月底前，重点地区所在的镇及主管部门自行组织验收，认真总结工作取得的成效及原因，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撰写专题报告，对尚未完成整治的内容，要逐项认真剖析，提出具体对策，确保安全。县消防安全委员会于11月组织成员单位对重点地区进行考评验收，对未达到目标的地区，追究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相应责任。

被挂牌地区督办责任人名单和工作方案请于2019年5月20日前报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联系人：张永南，联系电话：13500171195，传真：8890119，邮箱：HD119XF@163.com）；重点地区整治情况请于每月26日前报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附件：1. 镇及主管部门督办责任人报名表

2. 2019年市、县挂牌督办的火灾隐患重点地区名单

附件 1

## 镇及主管部门督办责任人报名表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联 系 电 话

附件 2

## 2019 年市、县挂牌督办的火灾隐患 重点地区名单

市挂牌督办火灾隐患重点地区	稔山镇
县挂牌督办火灾隐患重点地区	县市场物业管理局管理的惠东县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华侨城市场）